

股票代碼:5383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暨

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 目 錄

一、封 面.....	第 1 頁
二、目 錄.....	第 2 頁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不 適 用
四、合併財務報表會計師核閱報告.....	第 3 頁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第 4 頁
六、合併損益表.....	第 6 頁
七、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第 7 頁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第 8 頁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第 9 頁
(一)公司沿革.....	第 9 頁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第 9 頁
(三)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第 18 頁
(四)關係人交易.....	第 29 頁
(五)抵(質)押之資產.....	第 32 頁
(六)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第 32 頁
(七)重大之災害損失.....	第 無 頁
(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第 33 頁
(九)其他.....	第 33 頁
(十)附註揭露事項.....	第 37 頁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第 37 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第 41 頁
3. 大陸投資資訊.....	第 44 頁
4.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第 47 頁
(十一)部門別財務資訊.....	第 48 頁
(十二)推定從屬公司相關資訊(公司法第 369 條之 3).....	不 適 用
十、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不 適 用

公 司：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絡人：林副總經理華星

地 址：桃園縣平鎮市平鎮工業區工業五路四號

電 話：(03)469-6175



建昇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ccounting · Audit · Tax · Consulting · Legal

10597 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 108 號 13 樓

統一編號：04131779

T: 02 2762 2258

F: 02 2762 2267

E: [jsgcpa@russellbedford.com.tw](mailto:jsgcpa@russellbedford.com.tw)

W: [www.russellbedford.com.tw](http://www.russellbedford.com.tw)

## 會計師核閱報告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八所述，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採權益法之部份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41,136 仟元及 49,604 仟元，暨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認列投資收益(損失)分別為 4,696 仟元及 4,346 仟元，係依據被投資公司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法評價認列。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被投資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或調整之情事。

建昇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仁 基

張 育 堯

地 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一〇八號十三樓

電 話：二七六二二二五八(代表十二線)

傳 真：二七六二二二六七

證期局核准文號：79.02.06(79)台財證(一)字第 25852 號

99.10.19(99)金管證審字第 0990058593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七 月 二 十 八 日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資產)**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四及二十五	\$ 74,297	4.27	\$ 71,247	4.09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二及五	-	-	-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六、二十一及二十五	41,077	2.36	51,475	2.95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六、二十一及二十五	322,622	18.54	391,865	22.48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二十五	10,705	0.62	8,965	0.51
120X	存貨淨額	二及七	276,705	15.91	249,858	14.33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14,415	0.83	6,441	0.37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及十九	2,967	0.17	5,317	0.30
1291	受限制資產-其他活期存款	二十二及二十五	14,021	0.81	8,510	0.49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56,809	43.51	793,678	45.52
	<b>基金及投資</b>	二、八、二十五及二十七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1,136	2.37	49,604	2.85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30	0.08	1,430	0.08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42,566	2.45	51,034	2.93
	<b>固定資產</b>	二、九、二十一及二十二				
	成本					
1501	土地		106,403	6.12	106,660	6.12
1521	建築物		274,117	15.75	235,767	13.52
1531	機械設備		679,507	39.06	646,862	37.10
1537	模 具		249,643	14.35	237,886	13.65
1551	運輸設備		8,852	0.51	6,705	0.38
1561	生財器具		33,378	1.92	28,583	1.64
1572	工 具		45,748	2.63	38,443	2.21
1681	電鍍設備		167,654	9.64	159,340	9.14
1681	工廠設備		8,981	0.52	8,981	0.52
1681	雜項設備		39,780	2.29	39,121	2.24
1508	重估增值-土地		39,329	2.26	39,329	2.26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1,653,392	95.05	1,547,677	88.78
15X9	減：累計折舊		(817,762)	(47.01)	(721,923)	(41.41)
1599	累計減損		-	-	-	-
1671	未完工程		11,701	0.67	1,117	0.06
1672	預付設備款		18,907	1.09	16,579	0.95
15XX	固定資產淨額合計		866,238	49.80	843,450	48.38
	<b>無形資產</b>					
1720	專利權	二	612	0.04	832	0.05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二及十五	1,854	0.10	2,782	0.16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2,466	0.14	3,614	0.21
	<b>其他資產</b>					
1801	出租資產淨額	二、十及二十二	26,769	1.53	27,010	1.55
1820	存出保證金淨額	二十五	3,943	0.23	4,234	0.24
1830	遞延費用	二	39,002	2.24	16,197	0.93
1880	員工及公務借支		854	0.05	3,347	0.19
1888	受限制資產-其他定期存款	二十二及二十五	804	0.05	801	0.05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71,372	4.10	51,589	2.96
1XXX	資 產 總 計		\$ 1,739,451	100.00	\$ 1,743,365	100.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建昇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仁基會計師及張育堯會計師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二十八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 盧國棟

經理人： 唐茂林

會計主管： 葉玉鳳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負債及股東權益)**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十一、二十二及二十五	\$ 237,996	13.68	\$ 179,725	10.31
2120	應付票據	二、二十一及二十五	142,551	8.19	152,057	8.72
2140	應付帳款	二、二十一及二十五	91,693	5.27	130,463	7.48
2160	應付所得稅	二、十九及二十五	3,795	0.22	4,257	0.24
2170	應付費用	十二及二十五	47,842	2.75	48,538	2.79
2240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十三及二十五	54,454	3.13	48,393	2.78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十四及二十五	26,494	1.52	22,000	1.26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十三	4,626	0.27	3,031	0.17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09,451	35.03	588,464	33.75
	長期付息負債					
2420	長期借款	十四、二十二及二十五	137,952	7.93	146,000	8.37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137,952	7.93	146,000	8.37
	各項準備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	二、九及二十五	22,750	1.30	22,750	1.30
25XX	各項準備合計		22,750	1.30	22,750	1.30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十五及二十五	66,298	3.81	68,940	3.96
2820	存入保證金	二十五	210	0.01	210	0.01
2860	遞延所得稅淨負債-非流動	二及十九	24,598	1.42	23,087	1.32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91,106	5.24	92,237	5.29
2XXX	負債總計		861,259	49.50	849,451	48.71
	股東權益					
3110	股本-普通股	一及十六	693,342	39.86	693,342	39.77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		20,800	1.20	-	-
	(每股面額10元，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額定股數均為110,000,000股，已發行股數均為69,334,208股)					
	資本公積	二、十六及十七				
3210	資本公積-發行新股溢價		64,018	3.68	64,018	3.67
3220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455	0.03	455	0.03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64,473	3.71	64,473	3.70
	保留盈餘	十六、十八及十九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0,179	4.03	62,179	3.5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1,582	1.24	5,403	0.31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		32,662	1.89	74,476	4.28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124,423	7.16	142,058	8.16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	10,266	0.59	31,363	1.80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二及十五	(35,112)	(2.02)	(37,322)	(2.14)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24,846)	(1.43)	(5,959)	(0.34)
	母公司股東權益總計		878,192	50.50	893,914	51.29
3610	少數股權		-	-	-	-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878,192	50.50	893,914	51.29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二十三				
	重大期後事項	二十四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739,451	100.00	\$ 1,743,365	100.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建昇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仁基會計師及張育堯會計師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二十八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盧國棟

經理人：唐茂林

會計主管：葉玉鳳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二及二十一				
4100	銷貨收入總額		\$ 643,499	101.53	\$ 706,035	100.53
4170	減：銷貨退回		(9,125)	(1.44)	(2,997)	(0.43)
4190	減：銷貨折讓		(576)	(0.09)	(744)	(0.10)
	營業收入小計		633,798	100.00	702,294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七、十八及				
5110	銷貨成本	二十一	(541,859)	(85.49)	(585,100)	(83.31)
5910	營業毛利		91,939	14.51	117,194	16.69
6000	營業費用	十八及二十一				
6100	推銷費用		(6,637)	(1.05)	(26,668)	(3.80)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9,107)	(7.75)	(30,950)	(4.4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403)	(0.38)	(2,283)	(0.33)
	營業費用小計		(58,147)	(9.18)	(59,901)	(8.54)
6900	營業淨利		33,792	5.33	57,293	8.15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69	0.03	39	0.01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二及八	4,696	0.74	4,346	0.62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二、九及二十八	317	0.05	234	0.03
7210	租金收入		633	0.10	633	0.09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二及四	-	-	16	-
7480	佣金收入		8	-	4	-
7480	其他收入	二十	1,674	0.26	1,547	0.2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小計		7,497	1.18	6,819	0.97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4,691)	(0.74)	(3,621)	(0.52)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二	(276)	-	(25)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二	(593)	(0.09)	(312)	(0.04)
7880	其他損失	二	(4,475)	(0.71)	(561)	(0.0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小計		(10,035)	(1.54)	(4,519)	(0.64)
7900	稅前淨利		31,254	4.97	59,593	8.48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及十八				
8111	減：當期所得稅(費用)		(8,159)	(1.29)	(9,606)	(1.37)
8112	加：遞延所得稅(費用)		(3,220)	(0.51)	(3,643)	(0.52)
9600	合併總淨利		\$ 19,875	3.17	\$ 46,344	6.59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19,875	3.17	\$ 46,344	6.59
9602	少數股權		-	-	-	-
9600XX	合併總淨利		\$ 19,875	3.17	\$ 46,344	6.59
	合併每股盈餘(元)：	十九				
	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 0.29		\$ 0.67	
	少數股權淨利		-		-	
9750	合併總淨利		\$ 0.29		\$ 0.67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建昇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仁基會計師及張育堯會計師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二十八日核閱報告)

董 事 長： 盧國棟

經 理 人： 唐茂林

會 計 主 管： 葉玉鳳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少 數 股 權	合 計
	普通股股本	待分配股票股利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提撥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認列為 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693,342		\$ 64,473	\$ 59,429	-	\$ 70,952	\$ 31,918	\$ (37,322)	-	\$ 882,792
民國九十八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750		(2,750)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5,403	(5,403)				-
發放現金股利						(34,667)				(34,667)
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淨利(註)						46,344				46,344
認列被投資公司外幣換算調整數							(555)			(555)
少數股權									-	-
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693,342		64,473	62,179	5,403	74,476	31,363	(37,322)	-	893,914
民國九十九年下半年度淨利(註)						33,654				33,654
認列被投資公司外幣換算調整數							(17,834)			(17,834)
被投資公司現金增資未按持股比例						(1,830)				(1,830)
認購產生之權益影響數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2,210		2,210
少數股權									-	-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93,342		64,473	62,179	5,403	106,300	13,529	(35,112)	-	910,114
特別盈餘公積轉回										-
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8,000		(8,000)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6,179	(16,179)				-
發放現金股利						(48,534)				(48,534)
發放股票股利		\$ 20,800				(20,800)				-
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淨利(註)						19,875				19,875
認列被投資公司外幣換算調整數							(3,263)			(3,263)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693,342	\$ 20,800	\$ 64,473	\$ 70,179	\$ 21,582	\$ 32,662	\$ 10,266	\$ (35,112)	-	\$ 878,192

(註)估列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董監事酬勞824仟元、員工紅利824仟元及九十九年度董監事酬勞3,613仟元、員工紅利3,613仟元已於各期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建昇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仁基會計師及張育堯會計師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二十八日核閱報告)

董 事 長： 盧國棟

經 理 人： 唐茂林

會 計 主 管： 葉玉鳳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合併總淨利	\$ 19,875	\$ 46,344
A20000	調整項目:		
A20300	折舊費用	72,425	66,339
A20400	各項攤提	4,181	3,576
A22200	營業成本-存貨跌價損失	1,738	1,599
A22400	遞延費用及專利權轉列其他損失	3,498	-
A22400	依權益法之投資淨(收益)	(4,696)	(4,346)
A22500	國外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7,074	49,830
A22600	固定資產報廢損失	89	693
A2260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317)	(234)
A2260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79	25
A22700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	1,624	669
A2360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16)
A30000	營業資產與負債之淨變動		
A311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23,404
A31120	應收票據淨額	1,927	36,247
A31140	應收帳款淨額	464	(78,831)
A31180	存 貨	(37,816)	(51,542)
A31211	其他流動資產	(2,204)	3,820
A3121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074)	(2,717)
A31990	遞延所得稅淨資產-流動	(2,709)	2,677
A31990	遞延所得稅淨負債-非流動	5,929	1,069
A32120	應付票據	13,293	16,189
A32140	應付帳款	(11,111)	(6,594)
A32160	應付費用	(13,091)	(786)
A32170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18,584)	2,517
A32211	其他流動負債	1,469	(3,961)
A32212	應付所得稅	2,327	(91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1,590</u>	<u>105,056</u>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900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26,714)	(156,837)
B0200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155	371
B025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300	-
B02600	遞延費用(增加)	(14,865)	(3,892)
B02800	受限制資產-其他活期存款(增加)	(5,506)	(25)
B02800	受限制資產-其他定期存款(增加)	(1)	(2,004)
B02900	專利權(增加)	(46)	(42)
B04800	員工及公務借支(增加)	(759)	-
B09900	未完工程(增加)	(11,675)	(486)
B099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9,653)	(2,43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7,764)</u>	<u>(165,346)</u>
CCCC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62,564	38,067
C00900	舉借長期借款	-	39,464
C01000	償還長期借款	(8,754)	-
C01700	應付設備款(減少)	(29,800)	(1,552)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4,010</u>	<u>75,979</u>
DDDD	匯率影響數:	-	-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164)	15,689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6,461	55,558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74,297</u>	<u>\$ 71,247</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F00100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4,693	\$ 3,497
F00400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22,948</u>	<u>\$ 10,361</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G0010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26,494	\$ 22,000
G02500	存貨轉列固定資產	\$ 25,518	\$ 31,031
G02500	固定資產轉列遞延費用	\$ 7,270	-
G03300	尚未支付股東股息、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	\$ 48,534	\$ 34,667
H00500	尚未支付土地、廠房及機器設備款之票據及帳款	\$ 4,493	-
H00500	尚未兌現或支付遞延費用款	\$ 258	-
H02500	支付現金、其他應付款購入土地及建物		
	土地及建物		\$ 112,500
	其他應付款		(10,500)
	支付現金		<u>\$ 102,000</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建昇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仁基會計師及張育堯會計師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二十八日核閱報告)

董 事 長： 盧國棟                      經 理 人： 唐茂林                      會 計 主 管： 葉玉鳳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所有金額係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一、公司沿革

- (一)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母公司」)係於民國五十八年四月八日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設立，原始設立股本為新台幣貳佰貳拾萬元整，經數次增資後，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額定及實收股本總額分別為新台幣壹拾壹億元及陸億玖仟參佰參拾肆萬貳仟捌拾元整。母公司已於民國八十八年一月十五日(88)台財證(一)第一〇九三〇〇號函奉准股票上櫃。
- (二)母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七日經股東常會通過以未分配盈餘20,800,260元轉增資發行新股，每股面值10元，共計發行2,080,026股，截至核閱報告日止，該增資案尚在辦理中。
- (三)母公司經營項目主要為消費性、資訊、通訊及半導體精密連續沖壓件及沖壓模。
- (四)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母子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533人及554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對於備抵呆帳、營業成本-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遞延費用與專利權攤銷、退休金、資產減損、員工分紅、董監事酬勞費用及所得稅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表係依修正後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之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間之往來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凡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包括母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目前已可執行或轉換之潛在表決權)比率超過百分之五十，或有下列情況之一者，視為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構成母子公司關係，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1. 與其他投資人約定下，具超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份之能力。

2. 依法令或契約約定，可操控公司之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
3. 有權任免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主要成員，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4. 有權主導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投票權，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5. 其他具有控制能力者。

## (二) 合併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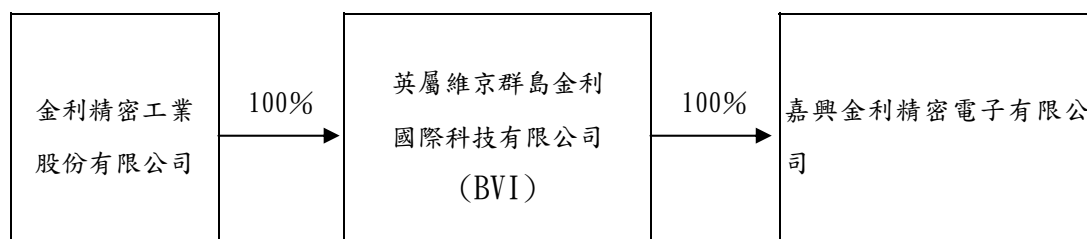
1. 依修正後財務會計準則第七號公報，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除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外，亦包括達該號公報所述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一〇〇年六月底	九十九年六月底	
母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金利國際科技有限公司	以間接轉投資子公司為目的	100.00%	100.00%	(註1)
英屬維京群島金利國際科技有限公司(BVI)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製造	100.00%	100.00%	(註2)
母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金利全球有限公司	從事一般貿易	100.00%	100.00%	(註3)

### (註1) 英屬維京群島金利國際科技有限公司一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金利國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金利國際BVI」)係依相關法令設立於西元一九九九年十月八日，並於西元二〇〇〇年開始營運，截至西元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實收資本額為4,650,708美元。設立目的係母公司透過子公司間接轉投資大陸「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底母公司與子公司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列圖表：



(註2)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一孫公司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嘉興金利」)係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透過第三地區金利國際科技有限公司(BVI)轉投資設立之子公司，於二〇〇一年七月二十七日批准設立，取得中國大陸一企獨浙杭總副字第001647號企業法人營法人營業執照，於西元二〇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基準日)與嘉興鑫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合併，嘉興金利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嘉興鑫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原註冊資本額為美金2,000,000元，經合併後註冊資本為美金4,031,072元。又於西元二〇〇七年辦理現金增資美金1,500,000元，增資後，截至西元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實收資本為5,531,072美元(折合人民幣44,541,451.93元)。

(註3) 英屬維京群島金利全球有限公司一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金利全球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金利全球BVI」)係依相關法令設立於西元二〇〇六年五月三日，截至西元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實收資本額為1,000美元。設立目的係從事一般貿易業務。

2.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子公司名稱、持有股權百分比及未合併之原因：無。
3. 為配合合併財務報表基準日，子公司合併年度起迄日之調整、處理方式及差異原因：無。
4. 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無。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有重大限制者：無。
6.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
7. 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無。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為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將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流量表係以現金及約當現金為基礎編製，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2. 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 (五) 金融商品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將所持有之金融資產投資分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等類別。

對金融商品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依金融商品公平價值衡量，除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商品外，其他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在原始認列後，依持有或發行之目的，分為下列各類：

### 1. 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或係以公平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另依流動性分為流動及非流動。

(2)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按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列於基金及投資項下。投資股票之現金股利於除息日或股東會決議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份，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另依流動性區分為流動及非流動。

## (六)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按設算利率計算其公平價值，但一年期以內之應收(付)票據及帳款，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其交易頻繁者，得不以公平價值評價。

### (七) 備抵呆帳

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之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並分別列示於各該科目項下。

### (八) 存 貨

母公司存貨係採永續盤存制，以實際成本為入帳基礎，材料成本計算採移動平均法，其他存貨成本計算仍採加權平均法與上期一致；嘉興金利存貨係以實際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計算採加權平均法。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因產量較低或產能利用率未達正常產能者導致之少分攤固定製造費用，則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另發生正常報廢損失、盤損或盤盈亦認列為銷貨成本。存貨若有瑕疵、損毀及陳廢等情形時，則以淨變現價值為評價基礎。

另依據財務會計準則第二十三號公報「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規定，固定製造費用應平均分攤至全年估計正常產量，若各期中期間產量有波動時，其所產生之成本差異則予以遞延。

### (九)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股權比例達20%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投資日投資成本與取得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按五年平均攤銷。惟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該差額不再攤銷，新增之差額比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司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處理，其中屬於商譽部分不再攤銷。另凡與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損益，均於發生年度加以沖銷，俟實現再予認列損益。
2. 凡長期股權投資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全部表決權超過50%，即擁有控制能力者，均應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3.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母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作為母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4. 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個別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予以評估。
5.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

調整時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係借記保留盈餘。

#### (十)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1. 除已依法辦理資產重估價之項目外，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以取得或建造時之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建購期間有關利息資本化。
2. 母公司折舊係按估計經濟耐用年數，加計一年殘值，採平均法提列。估計耐用年數如下：

	<u>耐 用 年 限</u>
建築物	5 ~ 55 年
機械設備	2 ~ 10 年
模 具	2 ~ 5 年
運輸設備	2 ~ 5 年
生財器具	3 ~ 8 年
工 具	3 ~ 8 年
電鍍設備	2 ~ 11 年
工廠設備	3 ~ 25 年
雜項設備	2 ~ 17 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及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原始成本、重估增值、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均分別轉銷，若有出售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盈餘時，列為當期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如有損失時，則認列為當期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4. 嘉興金利折舊係按估計經濟效益耐用年數及10%殘值，採平均法提列。
5. 嘉興金利承租場地使用權，承租期間為50年，依大陸企業會計制度，於承租場地興建之建築物完工時，即全數轉入固定資產項下，並按承租期間，採平均法提列折舊。

#### (十一) 專利權

專利權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其攤銷年限按其效益年限六至二十年平均攤提。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除政府捐助所取得之無形資產按公平價值認列外，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加重估增值，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每年至少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十二) 遞延費用

主要係電訊工程、模具設備工程、裝修工程及電腦系統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經濟效益年數二至十年平均攤銷。

## (十三) 資產減損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資產減損跡象之資產(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 (十四) 退休金

母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費用。退休金損益按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年度淨退休金成本。

母公司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 (十五) 庫藏股票

母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該股票不得享有股東權利，其屬買回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係將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科目，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時，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應貸記「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科目。

## (十六) 外幣交易

母公司以新台幣元為記帳單位；金利國際BVI以美金為記帳單位；嘉興金利以人民幣元為記帳單位。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均應按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另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100)基秘字第046號函規定：

於資產負債日之應收或應付款項應以即期匯率表達，即期匯率即為企業往來銀行之成交匯率；且企業須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具重大影響之相關外幣資產與負債資訊。

#### (十七) 收入認列

收入於已實現或可實現且已賺得時認列。下列四項條件全部符合時，方宜認為收入已實現或可實現，而且已賺得，並將相關成本於認列收入同時承認之：

1. 具有說服力之證據證明雙方交易存在。
2. 商品已交付且風險及報酬已移轉、勞務已提供或資產已提供他人使用。
3. 價款係屬固定或可決定。
4. 價款收現性可合理確定。

備抵銷貨折讓係按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損失提列。備抵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 (十八) 研究發展支出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研究階段之支出除於企業合併認列為商譽或無形資產者外，於發生時即認列為費用。

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若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1. 完成該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2.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3.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4. 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5.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專案計畫。
6. 發展階段歸屬於無形資產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 (十九)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

1. 母公司依經濟部96年1月24日經商字第09600500940號函之規定，有關員工分紅之會計處理應列為費用。

2. 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函之規定：

(1)於員工提供勞務之會計期間依章程所訂定之比例，估計員工分紅可能發放之金額，並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列為費用。



- (2)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依章程所定成數估列員工分紅金額。
- (3)有關董監事酬勞之會計處理，亦比照員工分紅列為費用。
- (4)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估計數若與董事擬具之盈餘分配案不同，則將其差異調整原估列年度之費用或次年度之費用，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之費用。

## (二十)所得稅

母公司所得稅係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母公司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母公司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包含於當年度所得稅。

母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為費用。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於民國九十五年度生效，母公司於計算所得稅時如一般稅額低於基本稅額時，將差額調整入帳，列入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依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法修訂後規定，自二〇〇八年度起，嘉興金利與大陸內外資企業所得稅稅率均為25%及享有盈虧互抵五年。另增值稅稅率均為17%。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依各該註冊國法律，應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即為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之各公司所得稅費用之合計數。

## (二十一)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依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因盈餘、員工紅利及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數，於除權基準日追溯調整計算。其中員工紅利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列為費用後，員工紅利轉增資並非無償配股，於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得追溯調整。若無償配股之基準日在資產負債表日後財務報表提出日前，亦追溯調整每股盈餘之計算。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母公司及其子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亦配合重編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各營運部門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十之揭露。

###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〇年六月底	九十九年六月底
庫存現金	\$ 95,972	\$ 175,035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20,296,963	20,148,045
活期存款	53,390,672	41,499,685
外幣存款	513,838	9,424,255
合    計	\$ 74,297,445	\$ 71,247,020

###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一〇〇年六月底	九十九年六月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	—

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出售交易目的金融資產產生之淨利益分別為0元及15,862元。

### 六、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一〇〇年六月底	九十九年六月底
應收票據及應收關係企業票據	\$ 41,469,119	\$ 51,948,218
減：備抵呆帳	(392,470)	(473,710)
小    計	41,076,649	51,474,508
應收帳款及應收關係企業帳款	326,221,465	396,627,355
減：備抵呆帳	(3,599,499)	(4,762,625)
小    計	322,621,966	391,864,73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 363,698,615	\$ 443,339,238

(一) 母公司與瑞穗實業銀行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出售合約，帳款出售時可先取得 80% 之款項，並按約定利率支付利息，其餘 20% 之款項則俟客戶付清全部款項予瑞穗實業銀行後收回。另須支付銀行 0.15% 之手續費支出。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尚有出售應收帳款總額 37,623,110 元，已自瑞穗實業銀行收取 30,098,483 元，其餘 20% 差額 7,524,627 元，帳列應收帳款。

(二) 上述帳款剩餘 20% 部份，迄核閱報告日止已收回 3,869,659 元。

## 七、存 貨

	一〇〇年六月底	九十九年六月底
材 料	\$ 129,174,231	\$ 116,473,882
物 料	3,374,612	4,458,036
在 製 品(含材料加工品)	42,760,057	37,925,858
製 成 品(含材料加工品)	107,595,003	94,077,131
再生料盤存	1,261,032	2,327,580
外購成品	352,571	565,988
在途存貨	—	1,335,276
小 計	284,517,506	257,163,751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7,811,925)	(7,304,830)
合 計	\$ 276,705,581	\$ 249,858,921

(一) 存貨均無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二) 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金額如下：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存貨轉列銷貨成本	\$ 626,621,515	\$ 671,496,624
存貨跌價損失	1,733,030	1,598,677
存貨報廢損失	13,306,576	21,341,671
存貨盤損(盈)淨額	1,199,235	(1,640,400)
出售下腳收入	(111,361,785)	(113,457,304)
少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10,360,399	5,761,297
合 計	\$ 541,858,970	\$ 585,100,565

## 八、基金及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一〇〇年六月底		九十九年六月底	
	帳列金額	股權比例	帳列金額	股權比例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金利佳國際有限公司(香港)	\$ 41,136,162	24.00%	\$ 49,604,480	30.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建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430,000	0.35%	1,430,000	0.35%
合 計	<u>\$ 42,566,162</u>		<u>\$ 51,034,480</u>	

(一)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按權益法認列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損益，係分別依據被投資公司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予以評價。

(二)投資金利佳國際有限公司(香港)，原始投資成本4,112,958元，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民國八十五年四月二十七日經投審(八十五)二字第85006685號函核准在案。該公司會計年度為當年十月一日至次年九月三十日，採權益法評價。該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十日辦理現金增資，母公司因未按持股比例增加投資，持股比例由30%下降為24%，並沖減累積盈餘1,829,864元。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認列投資收益分別為4,696,355元及4,345,968元，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三)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揭露之相關資訊，詳見附註二十六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表二、附註二十七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表一及附註二十八大陸投資資訊之附表。

(四)投資建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 九、固定資產—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

	一〇〇年六月底	九十九年六月底
累計折舊		
土地使用權	\$ (1,109,099)	\$ (1,030,235)
建築物	(55,384,159)	(49,428,301)
機械設備	(375,766,248)	(335,276,707)
模 具	(200,672,094)	(166,965,540)
運輸設備	(4,135,509)	(3,258,926)

生財器具	(19,937,061)	(18,860,078)
工 具	(30,510,973)	(26,540,821)
電鍍設備	(94,130,560)	(87,184,841)
工廠設備	(7,595,034)	(7,232,118)
雜項設備	(28,520,990)	(26,145,872)
累計折舊合計	<u>(817,761,727)</u>	<u>\$ (721,923,439)</u>
累計減損合計	<u>—</u>	<u>—</u>

(一) 母公司固定資產之重估增值均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於民國六十九年度及八十五年以土地公告現值辦理資產重估價，重估增值總額 39,328,609 元，減除重估時提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 22,750,146 元後之餘額 16,578,463 元列為資本公積，並分別於民國七十六年度及八十五年轉增資 990,000 元與 15,588,463 元。

(二) 母公司為擴建廠房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十四日自關係人—建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購入桃園縣平鎮市山子頂段地號 373 號土地 1,689.46 坪及建物 1,402.12 坪，已取有東融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及正一不動產估價事務所二家專業估價師之估價報告，其估價金額分別為 117,864,730 元及 107,159,793 元，總購入價款為 112,500,000 元(未含契稅等相關費用 987,160 元及支付賣方裝修工程費 952,381 元)，業於民國九十九年五月十八日完成過戶。

(三) 固定資產、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四) 部份固定資產已提供為長、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十二之揭露。

#### 十、出租資產及遞延費用

	<u>一〇〇年六月底</u>	<u>九十九年六月底</u>
成 本		
土 地	\$ 16,910,146	\$ 16,910,146
建 築 物	<u>13,519,629</u>	<u>13,519,629</u>
小 計	30,429,775	30,429,775
累計折舊		
建 築 物	(3,660,857)	(3,419,357)
累計減損	<u>—</u>	<u>—</u>
出租資產淨額	<u>\$ 26,768,918</u>	<u>\$ 27,010,418</u>

上述資產母公司已提供為長、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十二之揭露。

遞延費用：

	<u>一〇〇年六月底</u>	<u>九十九年六月底</u>
廠房電訊工程	\$ 16,976,862	\$ 4,177,046
模具設備工程	70,501	790,847
廠房裝修工程	18,436,043	8,740,912
電腦系統	1,846,429	2,098,016
其他	1,672,315	390,282
合計	<u>\$ 39,002,150</u>	<u>\$ 16,197,103</u>

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遞延費用增加包含由未完工程完工後轉入 7,269,620 元。

十一、短期借款

	<u>一〇〇年六月底</u>	<u>九十九年六月底</u>
信用借款	\$ 92,339,494	\$ 86,725,195
信用狀借款	23,656,630	—
抵(質)押借款	122,000,000	93,000,000
合計	<u>\$ 237,966,124</u>	<u>\$ 179,725,195</u>
利率區間	<u>1.42706%~2.05877%</u>	<u>1.5081%~5.5755%</u>

上述借款所提供之抵(質)押擔保品，請詳附註二十二之揭露。

十二、應付費用

	<u>一〇〇年六月底</u>	<u>九十九年六月底</u>
應付薪資	\$ 15,801,384	\$ 15,024,618
應付獎金	9,237,000	13,953,986
應付保險費	2,199,540	2,322,942
應付退休金	1,782,627	1,813,110
應付董監事酬勞	4,436,867	2,932,658
應付員工紅利	4,436,867	2,932,658
應付利息	408,778	532,720
應付勞務費	470,000	—
應付董監事車馬費	98,200	98,200
其他	8,970,507	8,926,637
合計	<u>\$ 47,841,770</u>	<u>\$ 48,537,529</u>

### 十三、其他金融負債—流動及其他流動負債

	一〇〇年六月底	九十九年六月底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其他應付款—股利	\$ 48,533,945	\$ 34,667,104
其他應付款—土地、建物、設備及 遞延費用款等	5,474,216	11,346,687
應付營業稅	446,101	2,378,971
小計	<u>54,454,262</u>	<u>48,392,762</u>
其他流動負債		
預收貨款	255,000	—
預收租金	1,984,500	661,500
暫收款	1,215,798	1,113,735
代收款	1,170,506	1,255,724
小計	<u>4,625,804</u>	<u>3,030,959</u>
合計	<u>\$ 59,080,066</u>	<u>\$ 51,423,721</u>

### 十四、長期借款

	一〇〇年六月底	九十九年六月底
聯貸案	\$ 44,000,000	\$ 88,000,000
抵押借款	120,446,000	80,000,000
減：一年內到期借款部份	(26,494,000)	(22,000,000)
合計	<u>\$ 137,952,000</u>	<u>\$ 146,000,000</u>
利率區間	<u>1.865%~2.5814%</u>	<u>1.645%~3.8108%</u>

(一)上述聯貸案係由台灣銀行、兆豐銀行及華南銀行等三家銀行提供母公司貸款，原始總額度為 550,000,000 元，依聯合授信合約約定，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底聯貸案總額度減為 300,000,000 元。

(二)抵押借款係母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四月十四日向關係人—建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購入土地及建物總價款 112,500,000 元，並以該土地及建築物向台灣銀行辦理貸款 80,000,000 元；餘因營運所需以機器設備向台灣中小企銀辦理抵押借款 40,446,000 元。

(三)上述抵押借款所提供之抵押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十二之揭露。

## 十五、退休金

(一) 母公司自民國七十六年四月配合勞動基準法規定，原退休金提撥率按員工薪資總額百分之四提撥，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經報備核准變更為百分之六撥存勞工退休準備金於台灣銀行，實際支付退休金及資遣費時，先由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支應，不足部分再由母公司以當期費用列支，勞工退休準備金未列入母公司財務報表。

(二) 母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另依新制「勞工退休金條例」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係屬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雇主並不保證退休金給付之數額，風險實質上由員工承擔。

(三) 母公司補列之最低退休金負債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期初累積給付義務	\$ (77,749)	\$ (75,493)
本期認列退休金費用	(3,840)	(3,404)
本期支付退休金費用	3,436	1,686
累積給付義務(1)	(78,153)	(77,211)
期初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0,644	5,984
本期提撥退休基金資產	3,978	2,932
本期支付退休基金資產	(3,436)	(1,686)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2)	11,186	7,230
最低退休金負債(1)+(2)=(3)	(66,967)	(69,981)
期初帳列應計退休金負債	30,139	29,405
本期認列退休金費用	3,840	3,404
帳列應計退休金負債(4)	33,979	32,809
本期提撥退休基金資產(5)	(3,978)	(2,932)
補列之最低退休金負債 (帳列「遞延退休金成本」及「未 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4)+(5)	\$ (36,966)	\$ (40,104)

註：最低負債已分別列於流動負債－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應計退休金負債項下。

(四) 母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撥存於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未包括在母公司財務報表內，其變動明細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期初餘額	\$ 10,644	\$ 5,984
加：提撥退休金費用	3,978	2,899
退休基金孳息	25	33
減：本期支付退休金費用	(3,436)	(1,686)
期末餘額	\$ 11,211	\$ 7,230

#### 十六、普通股股本

實收股本形成內容如下：

股    款    來    源	一〇〇年六月底	九十九年六月底
設立資本	\$ 2,200,000	\$ 2,200,000
現金增資	352,922,600	352,922,600
盈餘轉增資	221,977,380	221,977,38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16,242,100	116,242,100
合    計	\$ 693,342,080	\$ 693,342,080

母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七日經股東常會通過以未分配盈餘 20,800,260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每股面值 10 元，共計發行 2,080,026 股，截至核閱報告日止，該盈餘轉增資案尚在辦理中。

#### 十七、資本公積

- (一)依據民國九十年十一月十二日修正後公司法規定，除公司無虧損，得將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全部或一部份撥充資本外，餘彌補虧損不得作為他用。
- (二)以現金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即將該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 (三)嘉興金利公司分次匯入美元外幣資本，因各次匯入時之國家外匯匯率與第一次匯入時匯率不同所產生之資本折算差額。

#### 十八、保留盈餘

母公司章程訂定之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列示如下：

##### (一)盈餘分配：

1. 母公司依章程規定每年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餘方得依股東會決議分配。分配盈餘時，應先就餘額提撥 5% 為員工紅利，5% 為董監事酬勞，並於必要時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後，再行分派股東股息

及紅利。民國 100 年上半年度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皆為 824 仟元，係依據公司章程之規定為基礎計算。股東會決議日時，若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等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另依主管機關規定，公司如有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失、累積換算調整數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等股東權益減項時，在分配盈餘前，應先在下列限額內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 (1) 股東權益減項中屬於當年度發生之金額，其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以不超過當年度稅後盈餘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之合計數為限。
- (2) 股東權益減項中屬於以前年度發生之金額，以不超過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扣除第(1)款已提列數後之餘額為限。
- (3) 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嘉興金利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財務管理規定，外商投資企業繳納企業所得稅後之利潤係按以下順序分配：

- (1) 彌補企業以前年度虧損；
- (2) 提取儲備基金、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與企業發展基金；
- (3) 向投資人分配利潤。

2. 母公司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如下：

項 目	上年度(九十九年度)			
	股東會決議 實際配發數	原董事會通過 擬議配發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配發情形：				
1. 員工現金紅利(註)	3,613 仟元	3,613 仟元	—	—
2. 員工股票紅利				
(1) 股數	—	—	—	—
(2) 金額	—	—	—	—
(3) 占當年底流通在 外股數之比例	—	—	—	—
3. 董監事酬勞(註)	3,613 仟元	3,613 仟元	—	—

註：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度淨利中扣除。

3. 母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數，尚待母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二)股利政策：

母公司所處產業之生命週期正處於成長期，為考量母公司未來資金之需求，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公司於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母公司得依整體資本預算規劃，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1 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三)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38,390	20,590	58,980	41,463	23,200	64,663
勞健保費用	5,543	1,098	6,641	5,740	970	6,710
退休金費用	5,845	1,374	7,219	5,831	1,209	7,040
員工紅利	658	166	824	1,585	381	1,966
其他用人費用	8,734	806	9,540	10,581	115	10,696
折舊費用	67,749	4,676	72,425	62,243	4,096	66,339
攤銷費用	2,197	1,984	4,181	2,198	1,378	3,576

十九、所得稅

(一)民國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母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並自民國九十九年度施行，後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再次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母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溯自民國九十九年度施行合併主體屬國外公司者，則依其所在國稅率計算所得稅。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三十九條條文，將母公司營利事業虧損扣抵年限由五年延長為十年。

(二)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應納稅額	\$ 8,931,734	\$ 21,925,890
減：虧損扣抵	—	(1,740,716)
投資抵減	(773,035)	(10,579,647)
小 計	8,158,699	9,605,527

遞延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費用	3,220,021	6,778,934
所得稅稅率變動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註)	—	(3,135,855)
小計	<u>3,220,021</u>	<u>3,643,079</u>
所得稅費用	<u>\$ 11,378,720</u>	<u>\$ 13,248,606</u>

註：係稅法修正公布日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並將差異影響數列為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

(三)遞延所得稅淨(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六月底	九十九年六月底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投資抵減	\$ (2,522,550)	\$ (4,843,660)
未實現兌換損失	(330,046)	(326,161)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	(23,978)	(57,052)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處分資產利益	<u>(90,343)</u>	<u>(90,343)</u>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u>\$ (2,966,917)</u>	<u>\$ (5,317,216)</u>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投資抵減	\$ (4,905,748)	\$ (125,599)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處分資產利益	(166,269)	(226,497)
退休金提撥數	(4,976,263)	(4,902,149)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按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收益	<u>34,646,432</u>	<u>28,341,309</u>
遞延所得稅淨負債－非流動	<u>\$ 24,598,152</u>	<u>\$ 23,087,064</u>

(四)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一〇〇年六月底	九十九年六月底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6,441,854</u>	<u>\$ 3,285,798</u>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7.13%</u>	<u>5.97%</u>

(五)未提撥保留盈餘相關資訊：

	一〇〇年六月底	九十九年六月底
八十六年度以前(兩稅合一實施前)	\$ 12,787,349	\$ 15,954,147
八十七年度以後(兩稅合一實施後)	<u>19,874,744</u>	<u>58,522,377</u>
合計	<u>\$ 32,662,093</u>	<u>\$ 74,476,524</u>

(六) 母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已核定至民國九十八年度。

(七) 母公司所得稅抵減：

1. 投資抵減未抵減稅額為 7,428,298 元，其明細如下：

法令依據	項 目	發生年度	可抵減總稅額	尚未抵減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 升級條例	購置機械設備	九十七年	\$ 5,213,145	\$ 2,504,401	一〇一年
"	研發及人才培訓	"	18,149	18,149	"
"	購置機械設備	九十八年	4,599,081	4,599,081	一〇二年
"	"	一〇〇年	306,667	306,667	一〇四年
			<u>\$ 10,137,042</u>	<u>\$ 7,428,298</u>	

## 二十、普通股每股盈餘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上半年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純益	\$ 0.45	\$ 0.29	\$ 0.86	\$ 0.67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 分 子 )		約 當 股 數 ( 分 母 )	每 股 盈 餘 ( 元 )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u>一〇〇年上半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 31,253,464	\$ 19,874,744	69,344,208	\$ 0.45	\$ 0.29
<u>九十九年上半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 59,593,079	\$ 46,344,473	69,334,208	\$ 0.86	\$ 0.67

## 二十一、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母 公 司 之 關 係
株式會社鈴木	係母公司之董事
建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建德公司』)	對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金利佳國際有限公司(香港) (以下簡稱『金利佳公司(香港)』)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一 〇 〇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上 半 年 度	
	金 額	佔 合 併 進 貨 淨 額 百 分 比	金 額	佔 合 併 進 貨 淨 額 百 分 比
金利佳公司(香港)	\$ 399,583	0.09%	\$ 2,208,120	0.46%

(1) 母公司係向關係人購買外購成品及模具零件，上開進貨係按一般進貨及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同，期限為一至三個月。

(2) 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進貨淨額分別為440,042,897元及483,404,621元。

2. 銷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一 〇 〇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上 半 年 度	
	金 額	佔 合 併 銷 貨 淨 額 百 分 比	金 額	佔 合 併 銷 貨 淨 額 百 分 比
株式會社鈴木	—	—	\$ 378,836	0.05%
金利佳公司(香港)	\$ 409,841	0.06%	1,611,475	0.23%
建德公司	—	—	5,865	—
合 計	\$ 409,841	0.06%	\$ 1,996,176	0.28%

上開之同種類同規格之材料、電子零件及外購成品皆由母公司售予關係企業而未銷售予其他非關係企業，因此無法與一般客戶比較，以上銷售其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同約一至三個月。

3.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應收票據：	一 〇 〇 年 六 月 底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底	
	餘 額	佔 合 併 各 該 科 目 餘 額 百 分 比	餘 額	佔 合 併 各 該 科 目 餘 額 百 分 比
金利佳公司(香港)	\$ 29,376	0.07%	\$ 5,775	0.01%
建德公司	—	—	6,133	0.01%
合 計	\$ 29,376	0.07%	\$ 11,908	0.02%

應收帳款：

金利佳公司(香港)	\$ 383,523	0.12%	\$ 8,624	—
株式會社鈴木	—	—	163,782	0.04%
合 計	<u>\$ 383,523</u>	<u>0.12%</u>	<u>\$ 172,406</u>	<u>0.04%</u>

應付票據：

建德公司	\$ 17,220	0.01%	\$ 23,360	0.02%
------	-----------	-------	-----------	-------

應付帳款：

金利佳公司(香港)	\$ 399,583	0.44%	\$ 834,317	0.63%
建德公司	20,790	0.02%	—	—
合 計	<u>\$ 420,373</u>	<u>0.46%</u>	<u>\$ 834,317</u>	<u>0.63%</u>

4. 財產交易

母公司向關係企業購買資產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財 產 名 稱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建德公司	土地及建築物	—	\$ 112,500,000
"	廠房裝修工程	—	552,381
	合 計	—	<u>\$ 113,052,381</u>

母公司購入之土地及建築物業已提供為長、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十二之揭露。

5.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名稱	一〇〇年六月底		九十九年六月底	
	餘 額	佔合併該科目餘額百分比	餘 額	佔合併該科目餘額百分比
建德公司	—	—	\$ 10,500,000	21.70%

係母公司向上述關係人購入土地、廠房尚未支付之尾款。

6. 製造費用

關係人名稱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金 額	佔合併該科目百分比	金 額	佔合併該科目百分比
建德公司	\$ 36,200	0.02%	\$ 555,366	0.34%

## 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關係人名稱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金額	佔合併該科目百分比	金額	佔合併該科目百分比
其他收入：				
金利佳公司(香港)	\$ 17,155	1.02%	\$ 16,607	1.10%

## 8. 保證事項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底，母公司對嘉興金利公司背書保證之金額，詳附註二十三、(六)之說明。

## 二十二、抵(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作為擔保品。

項	目	用	途	一〇〇年六月底	九十九年六月底
固定資產(含出租資產)	長、短期借款			\$ 450,375,310	\$ 358,309,528
其他活期存款	短期借款			14,020,614	8,509,633
其他定期存款	關稅保證			804,088	800,729
合計				\$ 465,200,012	\$ 367,619,890

## 二十三、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一)為改善生產技術母公司與日本株式會社鈴木訂定下列技術協助合約：

契約期限	技術合作	技術指導費內容
93.12.17~ 96.12.17 (若雙方無異議，則每年自動續約)	連接器—導線架	由株式會社鈴木提供有關模具及設計之指導，以銷售製品後淨加工費所得之4%做為權利金，於每年六月底及十二月底為結算，計算各期之銷售數量、價格，加工費及技術實施費金額，並於結算日後二個月內支付。

(二)已開狀未使用信用狀金額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六月底		九十九年六月底	
	已開狀	未使用信用狀金額	已開狀	未使用信用狀金額
國內信用狀	NTD	14,800,000	NTD	22,000,000
國外信用狀	USD	1,237,572.74	USD	54,810.44
國外信用狀	JPY	4,353.90	JPY	2,160,000



(三) 母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底及九十九年六月底保證匯票承兌分別為美金 1,070,874.77 元及 1,221,061.04 元。

(四) 母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底及九十九年六月底為提供短期借款之保證票據均為 43,000,000 元；質押活期存款分別為 14,020,614 元及 8,509,633 元。

(五) 母公司進口貨物關稅由台灣銀行三重分行提供擔保，該項擔保由母公司提供台銀定期存款存單為質押品，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底及九十九年六月底分別為 804,088 元及 800,729 元。

(六) 母公司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底及九十九年六月底為信用狀借款保證與日商瑞穗實業銀行簽訂連帶背書保證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一〇〇年六月底		九十九年六月底	
	背書保證額度	實際保證金額	背書保證額度	實際保證金額
嘉興金利精密 電子有限公司	\$47,940,000	\$47,940,000	\$47,940,000	\$47,940,000

註：詳附註二十六表一之揭露。

#### 二十四、重大之期後事項

母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八月十三日向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申請「發光二極體支架」之專利權，業經審查後取得第M262842號之新型專利，專利期間自民國九十四年四月二十一日至一〇三年八月十二日止。由於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一詮公司)所生產之型號「SMD335S」發光二極體支架上使用到母公司之上述專利權，惟一詮公司未事前取得母公司之同意，顯已違反專利法及民法相關規定，故母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十月二十四日向台灣板橋地方法院提起請求損害賠償之民事訴訟。本案台灣板橋地方法院已於民國九十五年十月十九日宣判，一詮公司不得對母公司所有新型第M262842號「發光二極體支架」專利物品為任何製造、販賣之要約、販賣、使用或為上述目的而進口該物品之行為。後一詮公司與母公司均提出上訴，最高法院於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二十九日判決本公司敗訴，故將上述專利權及相關訴訟費用計3,498,077元轉列損失。

#### 二十五、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一) 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二) 公平價值之資訊：

非 衍 生 性 金 融 商 品	一 〇 〇 年 六 月 底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公 開 報 價 決 定 之 金 額	評 價 方 法 估 計 之 金 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4,297,445	\$ 74,297,445	—
應收票據淨額	41,076,649	—	\$ 41,076,649
應收帳款淨額	322,621,965	—	322,621,96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704,652	—	10,704,652
受限制資產－其他活期存款	14,020,614	14,020,614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1,136,162	—	41,136,16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30,000	—	—
存出保證金			
高爾夫球證(成本 5,550,000 元減 除累計減損 3,190,000 元)	2,360,000	4,440,000	—
其 他	1,582,659	—	1,582,659
其他資產－受限制資產－其他定期存款	804,088	804,088	—
金融資產合計數	<u>\$ 510,034,234</u>	<u>\$ 93,562,147</u>	<u>\$417,122,087</u>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37,966,124	\$ 237,966,124	—
應付票據	142,551,058	—	\$142,551,058
應付帳款	91,693,684	—	91,693,684
應付所得稅	3,794,678	—	3,794,678
應付費用	47,841,770	—	47,841,770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54,454,262	—	54,454,26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6,494,000	26,494,000	—
長期借款	137,952,000	137,952,000	—
土地增值稅準備	22,750,146	—	22,750,146
應計退休金負債	66,298,014	—	66,298,014
存入保證金	210,000	—	210,000
金融負債合計數	<u>\$ 832,005,736</u>	<u>\$ 402,412,124</u>	<u>\$429,593,612</u>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底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公 開 報 價 決 定 之 金 額	評 價 方 法 估 計 之 金 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1,247,020	\$ 71,247,020	—
應收票據淨額	51,474,508	—	\$ 51,474,508
應收帳款淨額	391,864,730	—	391,864,73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8,964,816	—	8,964,816
受限制資產—其他活期存款	8,509,633	8,509,633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9,604,480	—	49,604,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30,000	—	—
存出保證金			
高爾夫球證(成本5,550,000元減 除累計減損3,190,000元)	2,360,000	4,460,000	—
其 他	1,873,585	—	1,873,585
其他資產—受限制資產—其他定期存款	800,729	800,729	—
金融資產合計數	<u>\$ 588,129,501</u>	<u>\$ 85,017,382</u>	<u>\$503,782,119</u>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79,725,195	\$ 179,725,195	—
應付票據	152,056,547	—	\$152,056,547
應付帳款	130,463,414	—	130,463,414
應付所得稅	4,256,818	—	4,256,818
應付費用	48,537,529	—	48,537,529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48,392,762	—	48,392,76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2,000,000	22,000,000	—
長期借款	146,000,000	146,000,000	—
土地增值稅準備	22,750,146	—	22,750,146
應計退休金負債	68,939,991	—	68,939,991
存入保證金	210,000	—	210,000
金融負債合計數	<u>\$ 823,332,402</u>	<u>\$ 347,725,195</u>	<u>\$475,607,207</u>

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如有市場價格可循，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以帳面價值為其公平市價；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3. 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此類金融商品，多為公司繼續經營之必要保證項目，除提供銀行存款作為擔保者及俱樂部入會保證金外，無法預期可達成資產交換之時間，以致無法估計其公平市價，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市價。
4.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以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之退休金精算報告中所列示之應計退休金負債金額為市價。
5.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由於浮動利率折現值接近帳面價值，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6. 土地增值稅準備：因無法預期可達成資產交換之時間，以致於無法估計其公平市價值，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三)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不含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益之金額均為0元。

(四)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底及九十九年六月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皆為804,088元及800,729元，金融負債皆為0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67,925,124元及59,433,573元，金融負債分別為402,412,124元及347,725,195元。

#### (五)財務風險資訊

##### 1. 市場風險：

母公司外銷主要以美元報價，進口材料及購買固定資產主要以美元及日幣報價，故市場匯率變動將產生匯率風險。至於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為外部因素所控制，已採取嚴密監控，並適當考量外部經濟金融環境之整體長期趨勢、內部營運狀況及短期市場波動之實際影響，將整體部份調整到最佳化為目標，預期不至於產生重大風險。

##### 2. 信用風險：

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與應收客戶款項。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且現金不會有重

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部份應收款項與銀行簽訂無追索權之出售合約，其餘應收款項之債務人，經評估已提列適當呆帳率外，大部份為信用良好之公司，且定期評估備抵呆帳之適足性，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 3. 流動性風險：

資本及營運資金皆足以支應並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預期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故具有流動性風險，惟於投資前已充分考量此風險。

###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動風險：

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1%，將增加本公司現金流出4,024,121元。

## (六) 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風險管理係依公司制定之控制制度管理並作定期評估。

## (七) 具有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底對關係人銀行貸款之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二十三、(六)之說明。

## 二十六、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詳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表二。
4. 本期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應揭露事項：無。
10. 具重大影響之相關外幣資產與負債之資訊：詳表三。

表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 限額	本期最高 期背書保 證餘額	期末 背書保 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 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編號 (註一)	名稱	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 之關係						
0	金利精密 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	嘉興金利精 密電子有限 公司	間接持有 普通股股 權百分之 百之被投 資公司	878,192×15% =131,729	47,940	47,940	契約保證本票 US\$1,500,000	5.46%	1. 母公司對外背 書保證總金額 以不超過當期 淨值百分之五 十(含)，其中 對單一企業之 背書保證限額 不得超過當期 淨值百分之十 五(含)。 2. 當期淨值百分 之五十(含)： 878,192 仟元×50% =439,096 仟元

註1：0代表母公司。

註2：所揭露之資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價值	持股比率	市 價 (註1)	
股票	金利佳國際有限公司(香港)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000,000	41,136	24.00%	41,136	未提供擔保、質押或其他約定而受限制使用。
股票	金利國際科技有限公司(註2)(BVI)(Kenly International Tech.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650,708	362,610	100.00%	362,610	未提供擔保、質押或其他約定而受限制使用。
股票	金利全球有限公司(註2)(BVI)(Kenly Global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32	100.00%	32	未提供擔保、質押或其他約定而受限制使用。
股票	建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0,332	1,430	0.35%	2,814	未提供擔保、質押或其他約定而受限制使用。
合計					405,208		406,592	

註1：無公開市價者，係指淨值。

註2：所揭露之資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表三、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元／港幣元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b>金融資產</b>						
貨幣性項目						
銀行存款-美元	10,810.33	28.675	310	40,403.25	32.09	1,297
應收帳款-美元	25,767,713	28.675	79,364	2,493,336.21	32.09	80,01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金利佳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港幣	10,847,129	3.661	39,711	10,847,129	4.100	44,473
<b>金融負債</b>						
貨幣性項目						
應付帳款-日幣	61,396,142	0.3593	22,115	71,060,048	0.3648	25,923

上述外幣匯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往來銀行成交匯率加以計算。



## 二十七、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一)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者，應揭露之資訊：詳表一。
- (二)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之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表二。
  - 4. 本期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應揭露事項：無。

表一.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者，應揭露之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期末淨值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期被投資公司股利分派情形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股票股利	現金股利	
金利佳國際有限公司(香港)	香港新界沙田火炭山尾街宇宙工業中心	各種精密連續沖模及沖壓製件。	\$ 4,113	\$ 4,113	12,000,000	24%	\$ 41,136	\$ 171,400	\$ 19,742	\$ 4,696	—	\$ 7,074	①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②係實際匯出港幣1,148,871元取得40%之股權，後因兩次現金增資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降為24%。
金利國際科技有限公司(BVI)	P. O. BOX 3321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以間接轉投資大陸子公司-嘉興金利為目的。	\$ 155,351	\$ 155,351	4,650,708	100%	\$ 362,610	\$ 362,610	\$ 19,319	\$ 19,319	—	—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浙江省平湖市林埭鎮工業園區林金公路88號	半導體、光電子專用材料開發、電子專用設備、儀器接插件等之生產及銷售。	US\$ 5,531,072	US\$ 5,531,072	44,541,451.93	100%	US\$ 12,539,412.55	US\$12,539,412.55	US\$ 773,631.98	US\$ 773,631.98	—	—	係子公司金利國際科技有限公司(BVI)之被投資公司。
金利全球有限公司(BVI)	DRAKE CHAMBERS,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從事一般貿易業務	\$ 32	\$ 32	1	100%	\$ 32	\$ 32	—	—	—	—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以上揭露之資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的資料如下：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金利國際科技有限公司(BVI)	股票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4,541,451.93	US\$12,539,412.55	100.00%	US\$12,539,412.55	未提供擔保、質押或其他約定而受限制使用

註：以上揭露之資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二十八、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一)依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十三條之一第三款第一目揭露附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匯出	收回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各種半導體、光電子專用材料開發、電子專用設備、儀器接插件等之生產及銷售。	人民幣 44,541,451.93 (折合NTD 183,847仟元) (註三)	(註一)	151,563 仟元	-	-	151,563 仟元 (註三)	100%	22,379 仟元 (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資本額或淨值較高者(註四)
360,195仟元	58,899仟元	151,563仟元	US\$453萬元(註三) (折合NTD151,563仟元)	NTD526,915仟元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按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予以認列。

註三：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投資文號：

核准文號	核准文號
(1)投審(88)二字第 88730639 號函	(9)投審(91)二字第 091015532 號函
(2)投審(90)二字第 89039298 號函	(10)投審(91)二字第 091039394 號函
(3)投審(90)二字第 90013505 號函	(11)投審(93)二字第 093032496 號函
(4)投審(90)二字第 90021458 號函	(12)投審(94)二字第 094010035 號函
(5)投審(90)二字第 90021459 號函	(13)投審(94)二字第 094018524 號函
(6)投審(90)二字第 90026849 號函	(14)經審二字第 09600217040 號函
(7)投審(90)二字第 90032097 號函	(15)經審二字第 09600440320 號函
(8)投審(90)二字第 90033166 號函	(16)經審二字第 09700053980 號函

投資限額係以歷史匯率加以換算。

註四：依據經濟部民國 97 年 8 月 29 日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計算。

(二)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收款、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情形：

1. 進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一 〇 〇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上 半 年 度	
	金 額	佔 母 公 司 進 貨 淨 額 百 分 比	金 額	佔 母 公 司 進 貨 淨 額 百 分 比
金利國際公司(BVI)	—	—	\$ 47,210	0.01%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 2,034,849	0.62%	—	—
合 計	\$ 2,034,849	0.62%	\$ 47,210	0.01%

母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直接或透過第三地區設立之金利國際公司(BVI)向大陸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購買模具零件，上開進貨係按一般進貨及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同，期限為一至三個月。以上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2. 銷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一 〇 〇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上 半 年 度	
	金 額	佔 母 公 司 銷 貨 淨 額 %	金 額	佔 母 公 司 銷 貨 淨 額 %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 9,360,759	1.99%	\$ 22,207,444	4.31%

母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直接或透過第三地區設立之金利國際公司(BVI)銷售材料零件予大陸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之順流交易所產生未實現銷貨利益分別為141,047元及335,599元。

以上銷售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同約一至三個月。

以上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3. 應收(付)帳款

關 係 人 名 稱	一 〇 〇 年 六 月 底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底	
	餘 額	佔 母 公 司 科 目 餘 額 百 分 比	餘 額	佔 母 公 司 科 目 餘 額 百 分 比
應收帳款：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	—	\$ 6,147,229	2.16%
應付帳款：				
金利國際公司(BVI)(註)	\$ 989,381	1.43%	\$ 23,747	0.02%

註：係透過第三地區設立之金利國際公司(BVI)向大陸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購入消耗品、零件及委外加工費用所應支付之帳款。以上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 4. 財產交易

母公司歷年來透過第三地區設立之金利國際公司(BVI)陸續出售設備資產予大陸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其遞延未實現處分損益列示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一 〇 〇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上 半 年 度	
	已實現處分 資 產 利 益	未實現處分 資 產 利 益 餘 額	已實現處分 資 產 利 益	未實現處分 資 產 利 益 餘 額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 177,142	\$ 1,509,479	\$ 177,143	\$ 1,863,763

註：以上揭露之資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 5. 製造費用

關 係 人 名 稱	一 〇 〇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上 半 年 度	
	金 額	估 母 公 司 科 目 百 分 比	金 額	估 母 公 司 科 目 百 分 比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 223,606	0.12%	—	—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 6. 其他收入—技術顧問收入

關 係 人 名 稱	一 〇 〇 年 六 月 底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底	
	金 額	估 母 公 司 科 目 百 分 比	金 額	估 母 公 司 科 目 百 分 比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 3,764,865	70.02%	\$ 4,153,013	77.86%

係母公司與嘉興金利公司簽訂經營管理技術服務顧問合約所收取之技術顧問收入，合約內容如下：

契 約 期 限	技 術 合 作	授 權	報 酬
99.01.01 ~ 101.12.31 為期三年，期滿前二個 月雙方如未提出任何表 示，本合約將以相同條 件自動延長一年，以後 亦同。	由母公司派遣人員 提供經營管理技術 服務之協助。	母公司每年應向嘉興金利公司收取 美金 260,000 元(含代扣當地所得 稅 10%及其他稅捐約 5%)，於每年 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各收 取一半；另派駐人員之薪資、伙食 及交通費，由嘉興金利公司負擔。	

註：以上揭露之資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7.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詳附註二十六表一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

8. 資金融通情形：無。

9.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二十九、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一〇〇年 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 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0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1	銷 貨	\$ 9,361	\$ 22,207	收款期間為一至三個月	1.46%	3.15%
1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進 貨	\$ 2,035	—	付款期間為一至三個月	0.32%	—
0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1	製造費用	\$ 224	—	付款期間為一至三個月	0.03%	—
0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技術顧問收入	\$ 3,765	\$ 4,153	依合約每半年收取一次	0.59%	0.59%
0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嘉興金利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1	背書保證	\$ 47,940	\$ 47,940	—	2.76%	2.74%
0	金利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金利國際公司(BVI)	1	應付帳款	\$ 989	\$ 24	—	0.06%	—

註一：0 代表母公司、1 代表子公司。

註二：1 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

2 代表子公司對母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 三十、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應報導部門財務資訊之揭露

#### (一)營運部門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部門收入		折舊及攤銷		部門損益	
	一〇〇年 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 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 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 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 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 上半年度
模具部門	\$ 17,437	\$ 5,555	\$ 2,201	\$ 2,789	\$ (619)	\$ (84)
電子零件部門	616,361	696,739	74,405	67,126	92,558	117,278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633,798</u>	<u>\$702,294</u>	<u>\$76,606</u>	<u>\$ 69,915</u>	91,939	117,194
利息收入					169	39
投資淨收益					4,696	4,346
其他收入					2,632	2,434
一般費用					(63,491)	(60,799)
利息費用					(4,691)	(3,621)
稅前淨利					<u>\$ 31,254</u>	<u>\$ 59,593</u>

部門資產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模具部門	\$ 16,492	\$ 19,014
電子零件部門	373,550	408,709
部門資產總額	390,042	427,723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2,566	51,034
一般資產	1,306,843	1,264,608
資產合計	<u>\$ 1,739,451</u>	<u>\$ 1,743,365</u>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分為模具部門及電子零件部門，模具部門係製造各型號電子零件之模具，提供予電子零件部門生產使用；電子零件部門係製造及販賣半導體精密沖壓零件予電子產品製造商。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母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除每一營運部門之退休金費用係以現金基礎認列及衡量外，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匯兌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二)地區別財務資訊：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未設置國外營運機構，故無須揭露地區別財務資訊。

(三)重要客戶資訊：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重要客戶之資訊經測試，其收入皆未達合併損益表上收入金額 10%以上之揭露標準，故無須揭露。